**共青团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团发〔2015〕1号

**关于开展2015年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班级：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五四重要讲话精神，激发广大青年学生成才报国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引导和促进青年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校决定在2015年寒假期间继续组织开展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引导青年按照党的要求健康成长。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认真落实《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及《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社会实践的实施意见》（党发〔2010〕24号）精神，开展此次社会实践活动。

**二、活动主题**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三、组织方式**

以个人或团队（3人左右）的形式开展实践活动，本着“就近就便、因地制宜”的原则在家乡灵活开展实践。

**四、活动主题**

为有针对性地开展社会实践活动，确保取得实践成效，今年寒假社会实践的活动主题内容如下：

1．招生宣传。鼓励学生回到各自高中进行招生宣传，通过开展招生宣讲、毕业生座谈会等活动，向母校学生介绍北京理工大学的发展情况、特色优势、专业设置、办学条件、校园文化等，鼓励更多的优秀高中毕业生报考我校，扩大影响。形成工作总结（含照片）、视频资料。

2．返乡调查。鼓励学生关注基层民生民情，通过走访、亲身体验家乡的新变化，以家乡经济发展状况、社会民生问题、保障房建设、农村体制改革、农业结构调整等为实践主题，为政府在加快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等相关工作提供建议。也可调研家乡文化发展现状、了解文化发展政策，进行各地、各民族的民风习惯、节日风俗等调研，形成调研报告。

3．校友走访。鼓励学生寻访当地校友，通过校友的人生经历和成功经验，指导在校大学生的学习和生活。通过采访校友这种特殊的文化实践方式，引导大学生接触社会、了解社会、服务社会，强化大学生的社会实践经历，挖掘我校不同时期、各个阶段的故事，激发在校生的爱校之情、兴校之心。形成走访记录。

4．读书实践。鼓励学生利用寒假时间，读一本好书，写一篇读书体会，提升个人素质，体会知识的力量。形成读书报告。

**五、工作安排**

1．1月14日前：宣传动员，立项申报；

各学院/学部在学生中开展广泛的动员和宣传，并报送拟发团数量，领取《北京理工大学学生社会实践登记表》。此外，参加招生宣传的个人/团队需填写《北京理工大学2015年寒假学生社会实践招生宣传申请表》（附件1），以学院/学部为单位提交电子版；

2．1月18日前：招生宣传专题培训；

由招生就业工作处对招生宣传申报个人/团队进行初步筛选（初审名单、培训信息另行公布），统一协调招生宣传高中并进行专项培训，通过初审并完成培训的个人/团队方可开展招生宣传活动。

3．3月5日前：完成实践活动；

各实践团队按计划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4．4月3日前：学校评比考核。

结合学院/学部推荐情况开展评审，评选出优秀招生宣传个人、优秀社会调研个人、优秀校友走访个人、优秀读书实践个人等奖项，颁发证书。

其中，所有参加招生宣传的同学，每人将补贴200元交通费用，在评审优秀招生宣传个人的基础上，招生就业工作处评选出10个“思源奖”获得者，每团奖励1000元。申请该奖项的团队/个人，除提交《北京理工大学学生社会实践登记表》外，还需提交现场宣讲视频。

**六、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基层团委要认真组织开展寒假社会实践活动，使全体团员青年对寒假社会实践活动的意义以及开展社会实践活动的方式有深入的了解和认识；各基层团组织负责人担任寒假社会实践活动负责人，对寒假社会实践具体事宜给以及时指导和帮助。

2．广泛动员，加强宣传。各基层团委要从团支部层面广泛动员，充分调动广大青年学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通过社会实践活动拓展广大青年学生的综合素质，增强青年学生爱校荣校、建设家乡的使命感、责任感和忧患意识，增强青年学生爱国爱民与服务社会的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感。

3．营造氛围、提升效果。社会实践指导中心将继续使用微信账号“躬行路”发布社会资源、实践活动安排和各实践团新闻，要求各实践团队关注账号，通过邮箱投稿，以便及时发布活动情况和团员感想。

联 系 人：徐枫翔

联系电话：68914740 15210618185

电子邮箱：bitgdss@163.com

光电学院团委

2015年1月12日